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6-017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星期四)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郭敬谊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本次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8人,实到8人,其中非独立董事陈林峰先生、江皓先生、独立董事吕慧先生、骆建华先生、李国辉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2025年任期内独立董事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董事会依据现任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形成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社会价值暨ESG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社会价值暨ESG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2025年年度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预算执行和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审议结果:关联董事郭敬谊先生、余锦先生、陈林峰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结合公司资金债务情况,为确保公司运营管理、项目建设和业务拓展等资金需求,拓宽融资渠道,为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公司拟分别向有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3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授信内容为综合授信。同时,公司拟调整江苏银行和宁波银行的授信内容,新增法人账户额度透支的品种。该批授信不涉及第三方担保。具体授信额度明细如下:

序号	授信银行	总体授信额度(亿元)	用途
1	广发银行	10	综合授信
2	中信银行	5	
3	工商银行	13	
4	招商银行	5	
5	浦发银行	3	
6	邮储银行	8	
7	广州银行	7	
8	民生银行	3	
9	徽商银行	3	
10	江苏银行	5	
11	宁波银行	3	
12	国家开发银行	15	
13	东莞银行	3	
合计		83	

注: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及期限为准。

公司将本着审慎原则灵活高效运用相关授信额度,上述授信额度并不等同于实际融资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银行授信情况、融资期限、担保方式、保证金比例、贷款利率等择优选择信贷银行并确定具体融资方案。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融资金额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用途范围及授信有效期内负责办理一切融资事宜,并同意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之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有效期为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施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投资管理,根据公司战略规划,结合公司投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投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投资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及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中山公用2025年度经营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审议结果:关联董事郭敬谊先生、王佳蕾女士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15:00在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六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具体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审议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

4.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6-01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5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山公用	股票代码	0006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飞媚	程青民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	
传真	0760-88830011	0760-88830011	
电话	0760-88389918	0760-88389268	
电子信箱	zhoufm@zpug.net	chengqm@zpug.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发展情况

公司升级构建"1+3"业务格局,以产业投资为引领,聚焦资源推动环境治理、绿色能源与城市服务三大主业发展,全面提升科技赋能,为主业提供充沛动能与坚实保障。公司拥有水务公司、排水公司、北部公用、能源公司、公用工程等15家一级全资子公司,拥有广发证券、中海广东等13家一级参、控股子公司。

1.环境治理

公司环境治理板块聚焦市政供排水、工业环保等领域,服务范围涵盖水污染治理、城镇供水用水、水质监测、城镇排水管网管理、防洪除涝设施等业务。报告期内,环境治理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8.31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39.70%,同比增长27.36%,主要是供水一盘棋完成中山市小榄镇业务整合及中山港街道、民众街道等排水厂网一体化项目拓展。

供水服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中山市小榄镇供水整合,设计供水能力提升至315万吨/日,中山本地设计供水能力为265万吨/日,服务范围覆盖除坦洲镇外的中山市全域,服务户数约157万户,供水服务面积约1650平方公里,承担中山市约94%的供水任务。报告期内中山本地售水量约5亿吨,同比增长14.8%。此外,公司完成老旧小区二次供水改造接收项目148个,老旧管网改造88公里,同时稳步推进长江水厂与大丰水厂双水源、东部片区供水管网互联互通等多项重点供水保障工程。

污水处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网络已覆盖全国7个省(市、自治区),中山本地项目处理能力126万吨/日,运维排水管网超5220公里,签订了首个工业废水项目。公司以数字化、智能化为核心引擎,深度融合物联网、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构建覆盖"网-站-厂"的全场景智慧排水体系。通过深化减污降碳协同创新、推进设施智能化升级、强化产学研用深度合作,公司着力打造污水处理高质量发展新范式,为城乡水环境治理与生态振兴提供"中山公用"系统解决方案,引领行业向绿色低碳、智慧循环方向高质量迈进。

2.绿色能源

公司绿色能源板块聚焦推动垃圾焚烧发电、分布式光伏、零碳工业园、虚拟电厂等领域,深耕本地市场,积极拓展业务。报告期内,绿色能源板块实现营业收入4.02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8.71%,同比增长5.30%,主要是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整合。

垃圾发电业务,公司在垃圾焚烧发电领域在本地与异地协同发展,不断深化开拓市场,同时注重内部管理及能力建设,报告期内完成收购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垃圾处理能力提升至6120吨/日,中山市覆盖的服务镇街数量增加至18个;且生产运营指标同比提升,经营业绩稳定增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旗下北部公用公司持有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及垃圾渗滤液处理厂特许经营项目,设计处理规模2170吨/日;中山市中部公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持有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项目一二期,中山市中部公用热力能源有限公司持有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项目三期,设计处理规模共计2250吨/日;株洲市公用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持有株洲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BOT特许经营项目,设计处理规模1700吨/日。报告期内,我司旗下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进场总量约140万吨,总发电量达6亿千瓦时,每吨入炉垃圾发电量达487千瓦时,较上年同期提升5.7%,主要是通过收购项目、项目拓展一般工业固废提高垃圾热值,以及不断深化创新管理模式和技术升级提高发电效率。

新能源业务,深入践行高质量绿色发展战略,以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为主线,实现电力市场化运营能力全面突破,成功取得售电及虚拟电厂运营商资质,跻身区域电力市场交易及虚拟电厂服务主体行列,完成从传统能源投资方到能源运营服务商的关键跨越。公司以"虚拟电厂+零碳园区"为业务创新模式,依托区域级能碳管理平台及智能微电网技术,聚焦珠三角、长三角等经严谨论证的国内优质区域,如中山市火炬高新区、翠亨新区、古镇镇及无锡市惠山高新区等重点镇区,打造集能源生产、传输、存储、消费于一体的新型能源系统,构建以园区为主阵地的零碳产业生态,推动商业模式跨区域复制输出,业务版图持续拓展。2025年,新能源板块业务覆盖超20个城市,投建超91个光储充电站项目,装机并网容量超310MW,已形成覆盖规划设计、投资建设、智慧运营、电力交易、能碳管理、综合服务的全价值链业务体系。

3.城市服务板块

公司城市服务板块聚焦环卫、市场、客运与工程服务,重点围绕中山城市发展与城市服务需求,深度融入中山市新型城镇化与"新产业"战略,构建"智慧+"城市生态圈。

环卫服务业务,公司持续深耕区域环卫市场,致力于打造城市管家综合服务提供商,已取得清扫收集运输类特级资质、生活垃圾处置类一级资质、中国清洁清洗行业国家一级资质、市政环境清洁维护服务甲级及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等核心行业认证。公司服务范围覆盖中山中心城区及火炬、港口、东凤、坦洲、五桂山等部分镇街,本地市场份额占比超50%,并全面负责中山市1800家医疗机构(含动物医疗机构)的医疗废物收运处置,医废处理能力达25吨/日且处置率保持100%,同步承接园林绿化、资产管理与污水处理厂污泥运输业务。在异地拓展方面,公司运营深圳市5个垃圾填埋场及1个渗滤液处理厂运维项目,并持续推进湖南省东安县PPP环卫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巩固跨区域服务能力。

市场运营方面,公司拥有34个农贸(批发)市场及商业体,范围覆盖中山市17个镇街,总占地面积约43万㎡,总建筑面积约36万㎡,是中山市最大的农贸市场集群,累计打造21家"香山新街市"。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责主业,加速业务转型升级,串联农贸、农批市场开展供应链业务,并系统实施形象、管理、效益"三提升"工程。其中,批发市场实现3100㎡区域业态提质增效、农贸市场"一场一策"特色化运营稳步推进,建成环城市场"生鲜+"邻里中心,竹苑市场获全国首张集贸市场诚信计量"湾区认证"证书。公司始终以满足民生需求为导向,推动业务结构从传统的市场运营管理向多元化民生消费场景转型,旗下市场公司荣获全国商品交易市场系统"优秀组织"称号。

港口客运方面,新中山客运港正式启用,开通中山到香港市区、香港国际机场等航线,运营5艘豪华高速双体客轮,报告期内完成总客运量超62万人次。

工程服务方面,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双一级"资质,兼有电力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资质,构建起涵盖市政工程、房屋建筑工程、供排水管网建设、生态环境治理、电力工程等多元化业务体系。报告期内,依托全产业链协同优势,深度参与中山市治水攻坚,高效推进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项目、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厂网一体化等重点工程,显著提升城市供排水系统韧性。在建筑工程领域,重点实施中山市第一中学、纪念中学扩建、职业技术学院新建宿舍楼工程,打造教育基础设施标杆;承建神湾智能产业基地,精准对接区域经济发展需求。积极践行"百千万工程",全方位、多维度参与乡村建设与产业赋能,以工程力量激活乡村振兴内生动力,塑造乡村发展新优势,其中长坑郊野步道项目凭借优质建设成效与示范价值,成功入选"百千万工程"省级范例。

(二)公司发展情况

公司坚持为用户提供服务,为员工缔造平台,为股东创造收益,为社会承担责任,是民生保障和环保产业等公共服务的重要供给者。报告期内,公司牢牢锚定"价值回归,链主企业,行业一流"总体战略目标,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1.主业稳步发展,规模持续扩张

一是持续深耕环保水务行业。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小榄水务及旗下润丰水业、小榄水质检测公司、康达水务的整合,签订了大涌公辅中心投建运一体化工业废水项目,并承接了中山港街道、民众街道、三角镇排水厂网一体化项目,公司在中山市供水范围覆盖除坦洲镇外全域,占全市供水规模约94%,污水处理规模超50%。二是积极拓展固废业务版图。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中山市中心组团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收购整合,垃圾焚烧总处理规模跃升至6120吨/日,区域龙头地位进一步巩固。三是加速布局新能源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运的新能源电站共计91个,分布式光伏累计装机容量超过310MW,业务覆盖国内多个城市。虚拟电厂业务取得里程碑进展,报告期内成功入选广东省虚拟电厂运营商目录,获取市场准入资格。

2.深化资本运作,科技提速创新

一是公司深化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布局。积极响应国家战略导向,瞄准新质生产力与新基建等高成长性核心赛道,深化与广发证券的协同,充分发挥广发证券投行与投研优势,前瞻布局新质生产力领域。二是加大研发力量与创新投入。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达1.17亿元,公司3项环境治理技术经鉴定达国际先进水平,排水、水务等领域屡获国家级、省级政府部门与行业协会颁发的科技创新奖项,中山鱼塘尾水治理成效获广东省肯定,相关技术纳入地方标准并在全省推广。三是加速企业整体数字化转型。中山公用率先在市国资系统开展数字化转型工作,以"数字人资""数字财务""数字工程""数字水务"和"公用汇"为切入点,以"提质增效、风险控制、业务赋能"为核心目标,形成"181"蓝图规划,目前已经实现企业上云、业财融合、经营管理全面线上化和标准化。

3.强化改革治理,激发企业活力

一是完善权责清晰、运行高效的现代企业治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系统修订《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进一步完善各治理主体权责边界,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二是对标行业标杆,深化改革激发组织活力。充分借鉴市场化标杆企业成功变革经验,坚持"引领、变革、服务、创新"人力资源发展定位,全面推动"122"组织变革,打造"集团—平台—项目公司"三级架构,优化组织与薪酬体系,构建数字职级体系,完善职业经理人体系。三是主动链接先进,率先实施财务深改。公司率先在市国资系统内开展财务深改工作,贯彻"战略财务管控"总部定位,按照"1374"规划推进财务体系重构与"业财数"标准化建设,市国资系统首个财务共享中心于2025年3月揭牌运行,有效提高财务管理分析效率。

4.市值回归显著,社会影响提升

一是市值管理成效显著,股价获得突破。公司采取投资并购优质资产、布局新质生产力赛道、加大分红、加强与投资机构互动、组织财经媒体报道市值管理等系统性举措,投资价值获资本市场高度认可。二是服务城市效果优异,提质增效明显。报告期内,中心城区厂网一体化实现城区生活污水收集率有效提升,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治水经验,助力全市水环境治理提质增效,相关成效获央视系列报道。三是公司品牌形象提升,社会影响显著。公司蝉联"中国环境企业营收前50"榜单,特别是在ESG(环境、社会和治理)领域表现突出,首获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评级"五星级"认可,相继入选央视财经"中国ESG上市公司国企先锋100"、国务院国资委及广东省国资委"大湾区国企ESG发展指数榜单"等权威榜单,荣获"ESG公益先锋奖"等多个国家级奖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36,594,695,757.77	32,411,166,172.47	12.91%	29,018,315,05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687,232,720.06	17,512,631,577.72	6.71%	16,385,568,591.21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611,966,487.51	5,678,178,699.81	-18.78%	5,199,024,46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9,358,032.92	1,198,820,443.69	56.77%	966,647,97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86,345,825.48	1,187,601,869.78	50.42%	913,104,16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655,046.67	-248,671,370.90	219.70%	606,163,675.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8	0.82	56.77%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8	0.82	56.77%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1%	7.08%	增加3.43个百分点	6.0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77,119,263.79	1,144,143,223.59	1,021,401,043.43	1,469,302,95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604,173.97	414,831,023.78	491,840,219.42	668,082,61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605,513.60	410,029,235.18	491,619,808.00	581,091,26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661,041.10	58,017,152.59	315,189,097.27	352,109,837.9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8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7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3%	718,878,206	216,763,137	不适用	0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04%	118,671,633	0	不适用	0
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3.38%	49,881,262	0	不适用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83%	26,923,700	0	不适用	0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12,603,546	0	质押	12,6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1%	10,452,428	0	不适用	0
袁河	境内自然人	0.66%	9,733,382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6%	6,766,300	0	不适用	0
王鑫	境内自然人	0.40%	5,903,580	0	不适用	0
袁红	境内自然人	0.32%	4,681,14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国有股东、法人股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无一致行动人情况。其他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无法判断有无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袁河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9,304,882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28,500股,实际合计持有9,733,382股。2.公司股东王鑫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903,580股。3.公司股东袁红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371,900股外,还通过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309,240股,实际合计持有4,681,14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3中山K1	148375	2023年07月13日	2026年07月13日	100,000	2.95%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24中山K1	148605	2024年02月26日	2027年02月26日	100,000	2.63%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	24中山K2	148707	2024年04月26日	2027年04月26日	100,000	2.3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5中山公用SCP003	012582113	2025年08月28日	2026年04月30日	50,000	1.75%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并购)	26中山公用MTN001(并购)	102601817	2026年01月15日	2031年01月15日	50,000	2.14%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6中山公用SCP001	012680228	2026年01月23日	2026年10月20日	50,000	1.7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6中山公用SCP002	012680743	2026年03月23日	2026年12月18日	50,000	1.6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6中山公用SCP003	012681061	2026年04月22日	2027年01月17日	50,000	1.51%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年7月15日兑付利息2950万元;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年2月26日兑付利息2630万元;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2025年4月28日兑付利息2380万元。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出具《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2025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有效期至2026年1月16日。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7.33%	45.01%	增加2.3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万元)	178,634.58	118,760.19	50.42%
EBITDA全部债务比	25.50%	23.83%	增加1.67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7.57	6.00	26.17%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事宜

2025年2月10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通过科学配置实现"专业互补、优势叠加"的治理格局,组建专业化、年轻化、多元化上市公司董事会,促进上市公司改善治理结构,助力公司经营管理能力提升再上新台阶。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二)公司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

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23日、2024年10月24日召开2024年第4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和2024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和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的中期票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公告》。

2025年5月19日公司获得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SCP132号、中市协注〔2025〕MTN478号),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注册,其中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20亿元,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3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成功发行了六期超短期融资券及一期中期票据,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关于202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关于202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关于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并购)发行情况公告》《关于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关于2026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关于2026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三)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与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事宜

2025年7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用环保能源")与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名厨(香港)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49,424.25万元作为对价款受让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青能源")100%股权与长青集团全资持有的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青热能")100%股权,其中长青能源100%股权的交易对价为14,973.19万元,长青热能100%股权的交易对价为34,451.06万元。

2025年11月26日,公用环保能源已顺利完成相关股权交割手续,长青能源和长青热能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长青能源和长青热能成为公用环保能源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6日、2025年11月7日及2025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与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与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长青环保能源(中山)有限公司与中山市长青环保热能有限公司100%股权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的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编号:2026-019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情况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79,358,032.92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138,188,747.90元,根据《公司章程》(2025年12月)第一百六十五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2025年底母公司法定公积金737,555,675.50元,已经达到注册资本的50%,2025年度母公司不再提取法定公积金。母公司本年实现利润为1,138,188,747.9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541,932,882.71元,减去母公司分配的2024年度利润634,059,848.16元后,2025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8,046,061,782.45元。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5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75,111,351股,扣除公司目前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7,380,22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65,076,485.05元(含税),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现金分红比例约为公司当年可分配利润的30.07%。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回购股份(基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于该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65,076,485.05	634,059,848.16	293,546,226.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79,358,032.92	1,198,820,443.69	966,647,973.4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681,971,172.4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046,061,782.45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492,682,559.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48,275,483.3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492,682,559.21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2.其他说明:

根据上表相关指标,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1,492,682,559.21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未来发展规划,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具备合理性。

2.公司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的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2024年度为21,309.61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66%;2025年度为2,186.45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6%。

四、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6-02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在分析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基础上,结合业务发展规划,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与关联方(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25,700.00万元,主要包括向关联人提供劳务不超过12,500.00万元、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不超过12,610.00万元、向关联人承租资产不超过390.00万元、向关联人出租资产不超过200.00万元。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1,393.69万元。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郭敬谊、余锦、陈林峰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该关联交易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2026年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内容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收取管理费、污泥运输、干化污泥处理费、环保咨询、工程施工、沼液处理等	参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或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0,500.00	1,080.92	5,032.0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工程施工、收取管理费等		2,000.00	-	133.40
	小计			12,500.00	1,080.92	5,165.45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污泥处理等	参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或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2,230.00	3,422.83	5,830.8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承销费、财务顾问服务等		380.00	-	21.70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保函服务等		-	-	20.02
	小计			12,610.00	3,422.83	5,872.57
向关联人承租资产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房屋租赁、土地租赁等	参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或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90.00	21.57	149.0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房屋租赁		200.00	19.34	83.61
	小计			390.00	40.91	232.70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房屋出租	参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或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200.00	32.81	122.97
	小计			200.00	32.81	122.97
总计				25,700.00	4,577.48	11,393.69

注:部分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收取管理费、污泥运输、干化污泥处理费、环保咨询、工程施工、沼液处理等	5,032.05	23,350.00	1.09%	-78.45%	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工程施工、收取管理费等	133.40	2,500.00	0.03%	-94.66%	
	小计		5,165.45	25,850.00	1.12%	-80.02%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商品、污泥处理等	5,830.85	4,720.00	2.40%	23.53%	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承销费、财务顾问服务等	21.70	250.00	0.01%	-91.32%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保函服务	20.02	100.00	0.01%	-79.98%	
	小计		5,872.57	5,070.00	2.42%	15.83%	
向关联人承租资产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房屋租赁、土地租赁等	149.09	220.00	7.94%	-32.23%	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房屋租赁	83.61	90.00	4.45%	-7.10%	
	小计		232.70	310.00	12.39%	-24.94%	
向关联人出租资产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房屋出租、设备出租等	122.97	160.00	0.83%	-23.14%	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小计		122.97	160.00	0.83%	-23.14%	
总计			11,393.69	31,390.00	-	-63.7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对2025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预计,系基于公司年初计划等作出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预计,在执行过程中,部分公司业务受市场变化、业务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2025年度与上述关联单位实际发生情况较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受市场变化、业务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原预计情况存在一定差异,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注:部分表格中单项数据加总数与表格合计数可能存在微小差异,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形成。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1)关联方: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劲松

注册资本:￥2,812,993,201.30

主营业务:对直接持有产权和授权持有产权以及委托管理的企业进行经营管理,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中山市东区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

截至2025年9月30日,该公司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总资产4,957,080.96万元,净资产2,476,004.41万元,1-9月主营业务收入348,980.34万元,净利润130,330.10万元。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传辉

注册资本:￥7,824,845,511.00

主营业务:证券业务;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地: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618室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公司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97,548,425.39万元,净资产16,245,785.15万元,1-12月收入3,549,278.30万元,净利润1,495,211.00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一)的规定,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作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大股东,且公司董事长郭敬谊先生任职非独立董事,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四)的规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财务指标及经营情况正常,上述关联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有长期的合作经验,上述关联方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和良好的经营诚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公司2026年度预计与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收取管理费、污泥运输、干化污泥处理费、环保咨询、工程施工、沼液处理等共计10,500万元,污泥处理、采购商品、垃圾处置等共计12,230万元,房屋租赁、土地租赁等共计190万元,房屋出租、设备出租等共计200万元。

公司2025年度实际与中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收取管理费、污泥运输、干化污泥处理费、环保咨询、工程施工、沼液处理等共计5,032.05万元,采购商品、污泥处理等共计5,830.85万元,房屋租赁、土地租赁等共计149.09万元,房屋出租、设备出租等共计122.97万元。

(2)公司2026年度预计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工程施工、收取管理费等2,000.00万元,承销费、财务顾问服务等380.00万元,房屋租赁200.00万元。

公司2025年度实际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工程施工、收取管理费等133.40万元,公司债承销21.70万元,房屋租赁83.61万元。

(3)公司2025年度实际与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保函服务20.02万元。

2.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公司各项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均按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无国家规定标准的按照行业价格标准;无可适用的行业标准的按所在地市场价格执行。公司将根据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决定与各关联方就日常关联交易签署相关协议的具体时间,以确保日常经营的正常进行。

公司对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公平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3.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按照日常经营需要实际发生时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拟进行的关联交易,均有利于公司在日常经营范围内拓展业务、增加盈利机会;

2.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3.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6年4月17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查,提出如下意见:

1.受市场变化、业务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原预计情况存在一定差异,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在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础上做出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关联交易的定价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日常关联交易的开展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将公司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并须经非关联董事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